

329 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主旨：為促進花蓮縣內高中大專生之間的交流與合作，並展現青年學子的創意與熱情，特別於 3 月 29 日青年節舉辦「329 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」邀請縣內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參與，為青年學子打造展現自我與團隊成果的舞台。活動結合文化特色與多元創意，鼓勵青年學子以創意展演形式，展現青春活力與獨特才華。期待激發在地青年對表演藝術的熱忱，發掘具潛力的創意新秀，為地方注入源源不絕的青春能量，開創更多元表演未來人才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三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青年發展中心

四、承辦單位：小羊社會創新工作室

五、表演日期：114 年 3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

六、表演地點：北濱公園

七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10 日止，採用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。

（二）參賽資格：目前就讀花蓮縣境內各高中（職）以及大專院校之學生。

（三）參賽人數：每組隊伍 3-12 人。

（四）報名項目：不分項目報名，可以是舞蹈、唱歌、演奏、任何形式的才藝，能以 3-12 人內可呈現的展演形式皆可。

八、表演報到流程

（一）報到時間：114 年 3 月 29 日 11:30 報到。（演出彩排：12:00~12:50）

（二）當日請攜帶當學期有效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交予主辦單位查驗備核。

九、報名規則

（一）採線上的方式填寫報名表單。

（二）每支隊伍請先上傳表演影片，約 2~3 分鐘，請上傳至自有雲端空間並開啟分享權限，並將連結填至報名表上。

(三) 影片格式限 MP4、橫式畫面，長度不超過 3 分鐘，解析度建議為 1080P 影片定點拍攝，一鏡到底不可剪接，請保持影片清晰及明亮，禁用任何特效及後製，若有任何影片內容疑慮以主辦單位認定為準。

(四) 參加者身分證明文件、未滿 18 歲者，需填寫家長同意書、影片檔案，請上傳於網路空間（Google 網路硬碟、DropBox 等）設定資料夾，開啟連結共用功能，供執行單位下載，並複製連結貼於線上報名表單內。

資料夾命名方式：「329U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－○○○（隊伍名稱）」

影片命名方式：「329U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－○○○（隊伍名稱）」

※範例：329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－某某隊

(五) 上述資料須填寫完整，並以繳交日期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十、評選規則與場地

(一) 表演場地尺寸：長 10 公尺×寬 8 公尺

(二) 募集標準：

表演創意性（30%）、團隊默契（30%）、臺風與自信（30%）、造型（10%），預計募集 15 組表演團隊。

(三) 表演時間：每隊 6 分鐘內。

十一、獎勵

(一) 當日完成報到參加者，每人即發放 200 元市集消費券。

(二) 完成表演者，每人發放 500 元獎勵金及每組表演團體 1 張參與演出證明。

(三) 當天人氣票選活動：將發放 17,000 元不等的獎勵金與獎品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完成報名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，將參與本次表演及相關活動期間之著作權與肖像權，無條件授權主（承）辦單位及主（承）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，進行全程攝錄影、複製、製作各式文宣，於網站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、重製、編輯等之推廣運用，不另行支付相關報酬。

- (二) 參與表演所需樂器、器材、道具，皆須由表演團隊自行處理，舞台僅提供樂器接收音等音響燈光設備。
- (三) 表演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，若有相關法律責任，並應負責。
- (四) 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即同意接受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，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並收回獎勵金與獎品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法律追訴權利，參賽者絕無異議。
- (五)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329 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報名表

團隊照片				
團隊名稱 (中英文不超過 15 字元)				
團隊介紹 (150 字內)				
表演內容介紹 (200 字內)				
表演預計時間 (必須在 6 分鐘內)				
我想參與當天市集攤位宣傳我們團隊或社團 (可販售周邊商品)		☐ 參加 ☐ 不參加		
團隊隊長名字			聯絡電話	
編號	參賽者姓名	就讀學校	出生年月日	聯絡電話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
329 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為未成年人_____（姓名）之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，同意其參加由花蓮縣政府主辦之「329 U Show 青年創意展演活動」。本人已詳細閱讀過本計畫活動規程及簡章，了解活動所需承受之風險，且同意遵守本次活動中所規定事項，並詳實告知。本人子女之健康狀況適合參與本活動，如在活動期間違反規定，發生任何事情，願自行負連帶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姓名：_____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